

中共福州理工学院委员会

福理工委学〔2023〕2号

关于开展2022-2023学年“我最喜爱的辅导员” “我最喜爱的班导师”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落实福州理工学院“五育创五A，三全育全人”551育人体系，发挥领航工程的引领示范作用，不断提升学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，持续加强学生工作队伍建设，大力选树培育新时代辅导员和班导师先进典型，进一步激励学生工作队伍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，学校决定开展2022-2023学年“我最喜爱的辅导员”“我最喜爱的班导师”评选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对象

（一）我最喜爱的辅导员：

全体辅导员。

（二）我最喜爱的班导师：

全体班导师。

二、活动时间

2023年6月15日-7月10日。

三、评选条件和标准

（一）我最喜爱的辅导员评选条件和标准

1.能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规章制度；

2.热爱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，以身作则，为人师表，工作主动，积极为学生办实事、办好事，深受学生喜爱；

3.有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和爱岗敬业精神，爱校爱岗爱生，积极参加学习，工作业务能力强，责任心强；

4.不断探索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新经验、新举措，不断改进工作方法，工作成效显著；

5.所带班级学生积极向上，学习气氛浓厚，团结互助，凝聚力强，无群体违纪现象，所带班级曾获得校级及以上荣誉者；

6.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参评：

（1）不遵守学校规章制度被通报批评及以上处分者；

（2）不遵守考勤纪律，经常无故迟到、早退或擅自离岗者；

（3）因失职、渎职造成班级较大事故，影响较恶劣者；

（4）工作效率低，且出现较大的失误者；

（5）对班级中的重大突发事件不能及时处理并不及时上报者；

(6) 发现学生行为具有危险性，但未进行必要的管理、告诫或者制止者；

(7) 疫情期间未做好学生健康情况跟踪工作者；

(8) 违反学校师德师风相关条例者不予参评。

(二) 我最喜爱的班导师评选条件和标准

1. 具有较高的政治素质，有较强的政治敏锐性和政治辨别力。能够引导学生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开展中国梦宣传教育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，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；

2. 加强所带班级班风、学风建设。能较好地指导学生进行学业生涯规划，帮助学生明确学习目的、建立学习目标、改进学习方法、提高学习效率。所带班级有积极上进、团结友爱、诚实守信、遵纪守法、崇尚科学、朝气蓬勃、文明健康的良好班风和学风；

3. 业务水平较高，能够积极带领和指导学生参加健康有益的课外科技创新、社会实践、学科竞赛及学术交流活动，且效果较好；

4. 积极开展学业预警与帮扶工作，经常与学生沟通联系，有针对性地采取相应的预防和帮扶措施。所带班级学生勤奋刻苦，学生自我管理、自我服务、自我教育和自我监督意识较强；

5. 开展就业创业指导工作。通过开展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、就业创业指导活动，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就业观。积极收集就

业信息，向用人单位推荐毕业生，帮助学生顺利就业和开展考研指导；

6. 关心关爱学生，能够通过定期走访宿舍、听课等方式了解和掌握学生思想及学习状况，帮助学生解决实际问题；

7. 身心健康，品行端正，以身作则，热爱学生教育和管理工作，具有较强的责任感、奉献精神和创新精神；

8. 违反学校师德师风相关条例者不予参评。

四、评选程序

（一）各二级学院按照“十个一”完成情况考察辅导员工作职责履行情况，按照《福州理工学院班导师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考察班导师工作职责履行情况，由各二级学院根据民意调查和民主推荐，按照推荐名额分配数和比例（见附件1）推荐出“我最喜爱的辅导员”和“我最喜爱的班导师”候选人名单，上报学生工作部进行审核；

（二）学生工作部成立评审认定小组，对各二级学院的“我最喜爱的辅导员”和“我最喜爱的班导师”候选人材料进行审核，审核无误后把相关材料（个人简介、个人先进事迹）利用微信公众号等形式进行宣传；

（三）学生工作部在福州理工学院微信公众号设立投票链接，由各二级学院组织学生进行投票；

（四）学生工作部按照要求统计有效票数，根据统计票数确认投票结果，并在学校范围内公示三个工作日；

(五) 公示无异议后, 综合各方面情况确定学校“我最喜爱的辅导员”和“我最喜爱的班导师”表彰人选。

五、推荐评选工作要求

(一) 各二级学院要按照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, 严格对照评选条件和要求, 做好“我最喜爱的辅导员”和“我最喜爱的班导师”候选人员的推荐工作。

(二) 各二级学院要精心组织、动员、鼓励学生积极参与网络评选活动; 面向学生做好评选目的、要求和相关规定的宣传工作。

(三) 请各二级学院于6月25日上午10点前(逾期视为弃权)前将“我最喜爱的辅导员”相关材料报给学生工作部宋虹财老师, 于6月30日上午10点前(逾期视为弃权)将“我最喜爱的班导师”相关材料报给学生工作部黄妍琪老师, 具体材料如下:

1. 评选推荐表(见附件2, 附件3)纸质版和电子版各1份, 获奖证书等佐证材料纸质版和电子版各1份;

2. 候选人近期高清生活照电子版3张和证件照电子版1张(照片为JPG格式, 大于1M)。

3. 我最喜爱的辅导员联系人: 宋老师, 邮箱: shc10675@gmiot.com; 我最喜爱的班导师联系人: 黄老师, 邮箱: hyq11680@gmiot.com。联系电话: 0591-62990019。

六、评选比例与奖励办法

学校评选出 4 名“我最喜爱的辅导员”。学校按照《福州理工学院班导师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执行，根据学院在册班导师人数 10%比例评选出“我最喜爱的班导师”。“我最喜爱的辅导员”和“我最喜爱的班导师”颁发荣誉证书和奖金。

- 附件：1. 福州理工学院“我最喜爱的辅导员”推荐名额分配表
2. 福州理工学院“我最喜爱的辅导员”评选推荐表
3. 福州理工学院“我最喜爱的班导师”评选推荐表

中共福州理工学院委员会学生工作部

2023 年 6 月 15 日



附件 1

福州理工学院“我最喜爱的辅导员”和“我最喜爱的班导师”推荐名额分配表

二级学院	我最喜爱的辅导员	我最喜爱的班导师
计算与信息科学学院	3 名推荐名额	根据《福州理工学院班导师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执行，每学年根据导师工作考核情况，对 10%的优秀大学生导师进行专项表彰与奖励，并在岗位聘任、进修培训、先进评选等方面予以优先考虑。
商学院	3 名推荐名额	
应用科学与工程学院	3 名推荐名额	
护理学院	1 名推荐名额	

附件 2

福州理工学院“我最喜爱的辅导员”评选推荐表

姓 名		性 别		照片
民 族		出生年月		
政治面貌		职 称		
所在学院		联系方式		
所带专业 班级				
个人 简介	(介绍个人教育情况和获奖情况等, 字数在 300 字左右)			
工作 开展 情况	(概括介绍辅导员工作开展情况、所带学生获奖情况等, 字数在 500 字左右)			

<p>典型 工作 案例</p>	<p>(概括任职期间处理过的典型学生工作案例，字数在 800 字左右)</p>
<p>学院 推荐 意见</p>	<p>(推荐意见可以从“十个一”完成情况、辅导员工作职责履行情况等方面进行撰写，字数在 100 字左右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学院负责人签名： (盖章) 年 月 日</p>
<p>学工部审 核意见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(盖章) 年 月 日</p>

注：本表双面打印，一式一份

福州理工学院学生工作处（部）制

附件 3

福州理工学院“我最喜爱的班导师”评选推荐表

姓 名		性别		政治面貌	
所带班级				所带班级人数	
职务/职称				最高学历/学位	
毕业院校 及专业				担任班导师时间	年 月 日
个人简介	(介绍个人教育情况和获奖情况等, 字数在 300 字左右)				
工作开展 情况和 典型案例	(概括班导师工作开展情况、所带学生获奖情况, 任职期间处理过的典型学生工作案例等, 字数在 800 字左右)				
学院推荐 意见	(推荐意见可以从班导师工作职责履行情况等方面进行撰写, 字数在 100 字左右)				
	学院负责人签名: (盖章) 年 月 日				
学工部审 核意见	(盖章) 年 月 日				

注: 本表双面打印, 一式一份

福州理工学院学生工作处(部)制

(此页无正文)